

2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白山市监行处字【2020】004号（JCZD）

当事人：白山市联合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601786823892J

法定代表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一级普通机动车培训等

住所：白山市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29日

登记机关：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1月15日，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稽查支队接到市局广告科交办，关于当事人在互联网发布违法广告要求查处。执法人员经核查认为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广告法》第四条第一款之规定，于11月21日立案调查。

2020年02月06日，本机关依法向当事人送达了《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白山市监罚告字【2020】001号（JCZD）}，告知当事人本机关拟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和处罚内容，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要求。本机关的调查情况和处理决定如下：

经查，自2019年07月01日起，当事人在无证明材料，

未核实广告内容的情况下，为了让更多学员来其校培训学习机动车驾驶技术，在其自有网站 <http://lianhejiaxiao.com> 发布含有“白山市联合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是白山市锦华事业集团公司下属企业之一，始建于2005年7月9日，公司注册资本4050万元，拥有固定资产1.5亿元，占地4.5万平方米，各类教练车200余台，机动车模拟教学设备20余套，企业员工560人，其中资深教练团队近百人，能够满足两轮、三轮摩托、轿车、小客车、中客车、大客车、大货车等各类车型驾驶员的训练，培训、考试需求，是白山地区的国家级一类驾校。”等内容的广告。截止案发当事人广告制作费1,000.00元。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证据一、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授权书》1份，《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1份，身份证复印件2份，证明当事人的身份和经营主体资格。

证据二、当事人签字确认的询问笔录1份，现场笔录1份，财务说明1份，《记账凭证》复印件1份，《库存现金日记账》复印件1份，证明当事人无证明材料，未核实广告内容的情况下，在其网站发布广告，及广告费用的事实。

证据三、当事人签字确认的电脑截图图片1张，证明当事人在互联网发布广告的事实。

当事人应当对广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在无证明材料，未

4

真实广告内容的情况下，发布上述广告的行为，违反了《广告法》第四条第一款“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广告以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欺骗、误导消费者的，构成虚假广告。”之规定，构成发布虚假广告的行为。

按照《吉林省工商和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处罚裁量规则》第二章第十六节适用《广告法》的裁量标准 16.1 条“影响较小，广告费用在 10 万元以下的，责令停止发布广告，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处广告费用 3 倍的罚款；”的裁量规定，因此对当事人罚款数额应执行处广告费用 3 倍的罚款的裁量范围。

当事人发布虚假广告的行为，根据《广告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违反本法规定，发布虚假广告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发布广告，责令广告主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处广告费用三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两年内有三次以上违法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广告费用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可以吊销营业执照，并由广告审查机关撤销广告审查批准文件、一年内不受理其广告审查申请。”之规定，考虑到当事人违法行为的性质、情节、程度、持续时间和社会影响等因素，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广告，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处广告费用三倍的罚款，决定对当事人处以罚款 3,000.00 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

5
六条第三款规定，当事人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到下述指定银行，缴清上述罚没款。

收款单位：白山市罚没业务管理处

开户行：工商银行白山八道江支行

帐号：080721030900009484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当事人逾期不缴纳罚款，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九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当事人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接到处罚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向白山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以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事人逾期不申请复议或者不提起诉讼，视为放弃此权利。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示本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一份装卷。